

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运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；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，内部控制严格、充分、有效，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的规范有序进行，具有合理性、完整性和有效性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违反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《内部控制制度》的情形发生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13年3月13日